**抓基础，促法治，保平安**

东明司法所

东明镇辖区总面积20.96平房千米，全镇辖33个行政村，总人口48074人，是全旗较大的一个建制镇，2022年上半年，我所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结合本地实际，主要做了以下几发面的工作。

**一、完善人民调解组织结构、抓培训、重教育**

村级人民调解组织，是村民委员会的重要组成部门，主要工作是调解民间纠纷，普及法律知识等，目前，随着经济社会的持续转型，农村的新问题、新矛盾不断涌现，诸如婚姻家庭纠纷，山林土地纠纷，民间借贷纠纷，相邻权纠纷等等，不同的纠纷又具有多样性，复杂性，突发性等特点。如不及时化解，极可能发生民转刑案件，鉴于此，我所紧紧抓住村级调解组织这个平台，充分利用调解组织灵活性、及时性、亲民性的优势，化解民间纠纷。主要做法是：首先，选好配好调委会人员，把那些热心从事调解工作的老支书、老党员、老干部、老退伍军人、高中文化的有志青年充实到队伍中来，2022年充实以上人员36人，即调结构。其次，加大业务培训，我们组织开展集中学习，旨在提高自身素质，2022年上半年共培训人员90人次，即抓培训；再次，加强廉政教育，规范行为，即重教育。

**二、抓普法宣传及矛盾化解工作，保质量，促和谐**

目前，我所工作人员共四人，期中一人为今年8月新入职人员，二人担任村第一书记，工作的繁重性、多样性可想而知，有时村里离不开，单位也离不开，面对这一难题，用“弹钢琴”式的工作辩证法，用两双筷子吃饭式的工作思维，正确处理二者之间的矛盾。截止2022年9月20日，开展法律宣传40次，其中法律进校园5次，进农村15次，进企业5次，进单位15次，受普人数4200余人次。发放普法宣传单12000张，发放书籍1500册。调解民间纠纷32件，其中，赡养纠纷2件，道交事故责任纠纷1件，民间借贷纠纷16件，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纠纷5件，邻里纠纷1件，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2件，其他5件。协助办理公证3件。指导法律服务所开展工作5次，解答法律咨询，56人次。指导村调解委员会调解民间纠纷12次，其中，山林土地纠纷5次，邻里纠纷2次，婚约财物纠纷1次，买卖合同纠纷1次，其他3次。

**三、加强社区矫正监管，重教育帮扶**

由于我镇是人口大镇，外出务工人员相对较多，受外界影响，一些务工人员往往步入歧途，在外刑事发案率较高，进而导致社区矫正对象持高不下。目前，我所社区矫正对象共12人，在日常管理方面，监督矫正对象每日通过智能平台进行人脸扫描签到，对社区矫正对象因外出务工、看病、探亲及接送子女上学等事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请假审批。同时，根据社区矫正对象的特点，每月组织一次社区矫正对象集中学习民法典、刑法、社区矫正法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听取思想汇报，公益劳动等。通过开展学习教育及日常监管工作，让他们知道什么事情应该做，什么事情不应该做，截止2022年9月，组织学习教育9次，重新犯罪率为零。

**四、下半年主要工作方向**

一是继续抓好常规工作，落到实处。二是重点培植公民法律素质，横向到边，纵向到位。三是建立一所东明镇法律学校，作为普法基地。四是继续抓好日常调研，把住矛盾出口，将问题消灭在基层，消灭在萌芽中。五是继续抓好社区矫正工作，贯彻好社区矫正法，组织好矫正人员的刑法学教育，杜绝重新犯罪。

奈曼旗司法局东明司法所

2022年9月26日